

证券代码：002905

证券简称：金逸影视

公告编号：2022-037

## 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2日以书面、邮件、传真或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晓文先生召集。会议应参加表决9人，实际参加表决9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与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认为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内容详见2022年10月31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2-03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此次财务资助主要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旗下参股公司黄埔

大悦汇金声电影院项目升级改造、日常经营等，以促进影院项目顺利开展，提升其自身经营能力，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外，广州市金声电影院管理有限公司其他股东以其持股股份同比例向其提供财务资助。因此，同意广州金逸珠江电影院线有限公司为其参股公司广州市金声电影院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0)及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1. 《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31 日